（惠州）股份 有

胜宏科技（惠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分别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、2017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，因公司张晃初、陈光宏、刘静娣、姚冬明、马辉 5 位激励对象离职而不再符合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》”）激励对象的条 ， 《激励计划》 关 ，公司 激励对象已 的限制性股票，由公司按照限制性股票 予价 回购注销 次 回购注销股份 计 股 次减资 ，公司 股 由 股减 股 具体内容详见 会 的 （ 资讯 www.cnin .c .cn） 的 关公告

公司 次回购注销部分股 激励股份 注 资 减 ， 《 公司 》 关 、 的 ，公司 通 债 ，债 自 公告之日起四十 日内，有 公司 债 的 债 限内 利的， 次回购注销 按 程序继续实

公司 债 公司 债 的， 《 公司 》 、 的有关 公司 ， 有关 明

公告

胜宏科技（惠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